

## 沈阳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转让所持大连利迈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交易概述

2015年6月10日，公司九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所持大连利迈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批准公司将所持大连利迈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迈克公司”）100%股权转让给自然人朱晓枫，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75.6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利迈克公司股权。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具体负责签署有关协议和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九届七次董事会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所持大连利迈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朱晓枫，身份证号：210211198510301416。

交易对方与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为公司所持利迈克公司的100%股权，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交易标的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交易标的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的情况。

#### 1、利迈克公司概况如下：

单位名称：大连利迈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民主广场3-1号11层

法定代表人：于伟

注册资金：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1年3月7日

经营期限：2011年3月7日至2021年3月6日

工商注册号：210200000068735

经营范围：货物、技术进出口，国内一般贸易（法律、法规禁止项目除外；法律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2、根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沈阳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大连利迈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评估报告》（沃克森评报字【2015】第0180号）利迈克

100%股权的账面价值为90.94万元，评估价值为 175.60 万元。

### 3、利迈克的股东情况如下表：

投资方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沈阳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
合 计	1,000.00	100%

### 4、利迈克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4月30日
总资产	5,483.31	7,620.93	4,580.41	3,413.00
负债	4,537.84	6,788.71	4,190.10	3,322.06
净资产	945.47	832.22	390.31	90.94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4月30日
主营业务收入	8,147.57	6,550.11	3,112.00	227.24
利润总额	10.92	-108.65	-441.92	-299.25
净利润	-2.62	-113.26	-441.92	-299.25

注：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4月30日财务数据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沈阳分所审计，并分别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5、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

6、本次交易将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公司不存在为利迈克提供担保、委托利迈克理财，以及利迈克占用我公司资金等方面的情况。

## 四、交易的主要内容

### 1、交易价格

本次股权转让双方协商确定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75.60万元。

### 2、支付方式

朱晓枫将以现金方式支付本次股权转让款。

## 五、出售股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 1. 本次股权转让的目的

本次交易可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控制投资和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进一步集中资源发展重点业务，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2. 本次股权转让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会导致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构成较大影响，预计将会给公司带来84.66万元人民币的投资收益。

##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沈阳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10日